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218

检 验 报 告

产 品 名 称： 六层万能蒸烤箱

规 格 型 号： J0-E-Y61

生 产 单 位： 英联斯特（广州）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委 托 单 位： 英联斯特（广州）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检 验 类 别： 委托检验



广州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本报告复印件应由广州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提供

说 明

- 1、本院保证检验的科学性、公平性和准确性，对检验的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技术资料保密。
- 2、报告无检验、审核、批准人签字，或涂改，或复制，或未加盖检验专用章无效。
- 3、委托检验数据仅对来样有效。
- 4、客户收到报告十五日内没有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可该报告结果。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石楼潮田工业区珠江路 1-2 号

质保审查部（投诉处理）：020-83179105 020-83304831

样品仓库（退样）：020-82022323

网站、检验进度及报告书真伪查询：www.qmark.com.cn

广州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检 验 报 告

产品名称： 商标 型号/规格/等级	六层万能蒸烤箱 — J0-E-Y61	生产日期 或编号	2020-11-16
委托单位	英联斯特（广州）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送样单编号	YLT201130-2
受检单位 及地址	— 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两龙南街 43 号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生产单位 及地址	英联斯特（广州）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两龙南街 43 号	样品数量	1 台
任务来源	—	抽样基数	—
抽样地点	—	送样日期	2020-11-30
来样方式	委托单位送样	到样日期	2020-11-30
		验讫日期	2020-12-26
样品状态	正常	送样人员	—
检验依据	GB 4706.1-2005《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 GB 4706.34-2008《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商用电强制对流烤炉、蒸汽炊具和蒸汽对流炉的特殊要求》		
判定依据	GB 4706.1-2005《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 GB 4706.34-2008《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商用电强制对流烤炉、蒸汽炊具和蒸汽对流炉的特殊要求》		
检测环境说明	按标准要求		
检 验 结 论	<p>所检项目符合 GB 4706.1-2005、GB 4706.34-2008 标准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0 年 12 月 26 日 此处及骑缝处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本报告无效</p> 		
备注	<p>1、符号“—”表示“不适用”。</p> <p>2、额定电压/额定频率：380-400V 3N~ / 50Hz。</p> <p>3、额定输入功率：烤：11.5-12.5kW 蒸：8.6-9.5 kW。</p>		

批准： 夏子健
(签名)： 夏子健

审核： 刘莉
(签名)： 刘莉

主检： 翁少杭
(签名)： 翁少杭

样品描述及说明

1. 防触电保护类别：	I 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器具类型：	便携式 [<input type="checkbox"/>] 驻立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定式 [<input type="checkbox"/>] 嵌装式 [<input type="checkbox"/>]
3. 电源连接的方式：	<p>不打算永久性连接到固定布线：</p> <p>—装有一个插头的电源软线 [<input type="checkbox"/>]</p> <p>—输入插口 [<input type="checkbox"/>]</p> <p>—直接插入到输出插座的插脚 [<input type="checkbox"/>]</p> <p>打算永久性连接到固定布线：</p> <p>—连接固定布线电缆的一组接线端子 [<input type="checkbox"/>]</p> <p>—连接柔性软线的一组接线端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一组电源引线 [<input type="checkbox"/>]</p> <p>—连接适当类型的电缆或导管的一组接线端子和电缆入口、导管入口、预留的现场成形孔或压盖 [<input type="checkbox"/>]</p>
4. 电源线连接类型：	X 连接 [<input type="checkbox"/>] Y 连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Z 连接 [<input type="checkbox"/>]
5. 器具控制方式：	机械控制式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控制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6. 电源线插头型式：	单相三极 [<input type="checkbox"/>] 三相四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无]
7. 螺钉、螺母规格：	<p>外壳固定螺钉、螺母直径： [一] mm</p> <p>电源线夹紧装置螺钉、螺母直径： [一] mm</p> <p>电气连接螺钉、螺母直径： [4.0] mm</p> <p>接地螺钉、螺母直径： [5.0] mm</p>
8. 电热元件的描述：	<p>金属铠装元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金属铠装元件 [<input type="checkbox"/>] 发热丝 [<input type="checkbox"/>]</p> <p>感应加热元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p>
9. 电机的描述：	<p>电容电机 [<input type="checkbox"/>] 罩极电机 [<input type="checkbox"/>] 直流电机 [<input type="checkbox"/>] 串极整流子电机 [<input type="checkbox"/>]</p> <p>双速电机 [<input type="checkbox"/>] 串励电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异步电机</p>



整体外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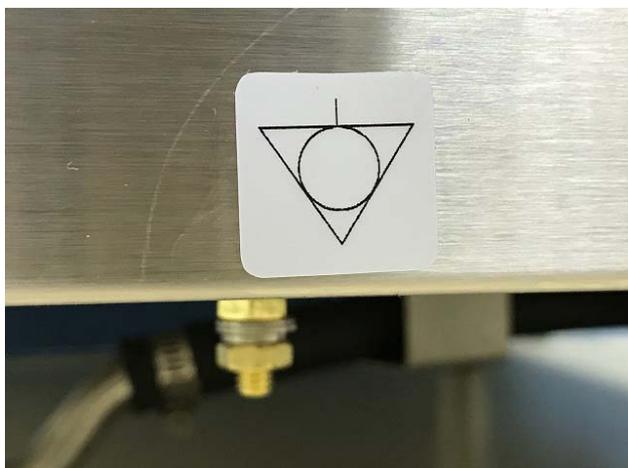
胶（柱橡胶） 密封胶、胶管 GB 4806.11-2016

1: 产品不宜作为容器长期存储食品；
2: 本系列产品包含以上食品接触材料，部分机型可能不含个别材料，以实际产品为准！

产品名称	六层万能蒸烤箱	产品型号	J0-B-Y61
额定电压/额定频率	380-400V/50Hz/3N~	温度范围	25℃-250℃
额定输入功率	烤:11.5-12.5 kW 蒸:8.6-9.5 kW	制造日期	2020/11/16
执行标准	GB4706.1、GB4706.34、GB/T10644		
出厂编号	20111654031		
全国免费报修电话	400 830 1580		
英联斯特（广州）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扫码报修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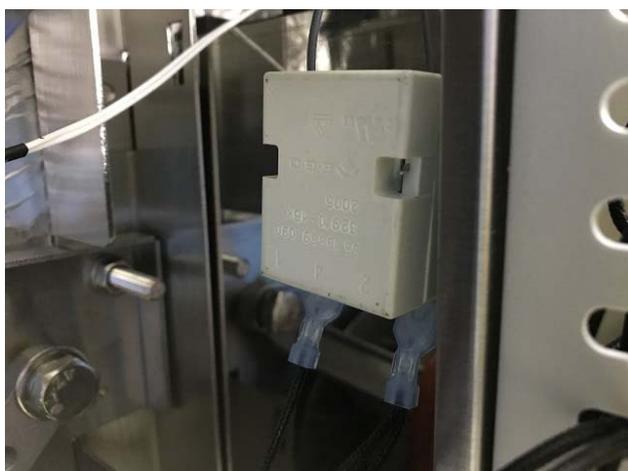
样品铭牌



等电位接线端子



电源线



非自复位热断路器



结构和内部布线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1	7	标志和说明		合格
	7.1	器具应有下列标志： 额定电压/额定电压范围； 电源性质符号； 额定频率/额定频率范围； 额定输入功率/额定电流； 制造厂/责任经销商名称、商标或识别标记； 器具型号或系列号； 防水等级； 水源压力或压力范围（kPa）； 器具压力部件的额定压力（kPa）。	380-400V 3N~ 50Hz 见备注 通过 J0-E-Y61 — 通过 —	
	7.2	多种电源的驻立式器具应有警告标志； 警告语应位于接线端子罩盖附近。	— —	
	7.3	具有一个额定值范围而且不用调节就能在整个范围内进行工作的器具，应采用由一个连字符分开的范围的上限值和下限值来表示。 具有不同的额定值并且必须由用户或安装者将其调到一个特定值时才能使用的器具，应标出这些不同的值，并且用斜线将它们分开。	— —	
	7.4	如果能调节器具适用于不同的额定电压，则该器具所调到的电压值的位置应清晰可辩。	—	
	7.5	标有多个额定电压或电压范围的器具，应标出每个电压或范围对应的额定输入功率； 应标出额定输入功率的上限值和下限值。	通过 通过	
	7.6	使用符号时，应按标准所述符号表示。	通过	
	7.7	具有两根以上供电导线的器具和多电源器具应有连接图； 连接图固定在器具上。	通过 通过	
	7.8	中性线接线端用字母 N 标明； 保护接地端子用符号 ⊕ 标明； 标志不应设置在可拆卸的部件上。	通过 通过 通过	
	7.9	应标明可能引起危险的开关档位或所控制的部分。	通过	
	7.10	开关和控制器的不同档位应用数字、字母或其他标记方式标明； 数字 0 只能用来表示断开（OFF）档位，较大的输出、输入、速度和冷却效率等档位用较大数字标明。	通过 通过	
	7.11	在安装和正常使用期间，打算调节的控制器应有调节方向的表示。	—	
	7.12	使用说明（书）应随器具一起提供，以保证器具能安全使用； 蒸汽炊具和蒸汽对流炉说明书中应包括用 kg 表示的最大食品装载量。 蒸汽炊具的说明书应有警告：在压力减少到接近大气压力之前，不要打开排放开关或其他排空装置。	通过 通过 —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应说明等电位端子符号的含义。	通过	
	7.12.1	说明书应有安装的详细说明； 用户维护保养，如清洗等的详细说明； 一台以上器具的控制器组合安装在单独外壳内的详细说明； 应说明器具不得用喷射水流清洗。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永久连接到固定布线且泄漏电流可能超过 10mA 的器具，说明书应提供关于安装的保护装置，即接地漏电保护继电器额定值的建议。	通过	
	7.12.2	如果驻立式器具未配备电源软线和插头，也没有断开电源的其他装置，说明书应指出连接固定布线配备触点开距至少为 3mm 的全极断开装置。	通过	
	7.12.3	供电电线绝缘与温升超过 50K 的部件接触，应在使用说明（书）中指出，必须用带有相应 T-标记的电线连接。	—	
	7.12.4	嵌装式器具，其使用说明（书）应包括安装的确切信息。 具有供若干台器具使用的独立控制盘的嵌装式器具，其使用说明（书）应说明：该控制盘只可同指定的器具相连接。	— —	
	7.12.5	使用说明（书）应包括更换电源软线的警告。	通过	
	7.12.6	带有非自复位热断路器（通过切断电源复位）的电热器具的使用说明应指出，注意：器具不能通过外部开关装置供电。	—	
	7.12.7	固定式器具的使用说明应阐明如何将器具固定在其支撑物上。	—	
	7.12.8	连接到水源的器具，使用说明应指出： —最大进水压力（Pa）； —最小进水压力（Pa）（必要时）。	450kPa 100kPa	
	7.13	使用说明（书）和其他资料应使用官方语言文字。	通过	
	7.14	标志应清晰易读并持久耐用。	通过	
	7.15	标志应放在器具的主体上； 标志从外面应清晰可见； 制造厂或责任承销商的名称、商标或识别标记和产品型号规格在安装后仍然可见； 驻立式器具在安装就位后，其制造厂或责任承销商的名称、商标或识别标记和产品型号规格应是可见的。	通过 通过 — 通过	
		开关和控制器的标示应标在该元件或其附近，它们不应标示在因重新拆装能造成误导的零件上。	通过	
	7.16	装有可更换热熔体或熔断器的器具，当被拆卸到更换所需的程度时，标志应清晰可见。	—	
	7.101	用手或人工操作开关注水的器具和蒸汽发生器上应标明标示液位。	—	
	7.102	等电位接线端子应标示等电位符号。 该标志不应放在可拆卸的部件上。	通过 通过	
2	8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合格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8.1	器具的结构和外壳应对意外触及带电部件有足够的防护。	通过			
	8.1.1	器具按正常使用时的所有状态，包括打开盖子或门，取下可拆卸部件后的状态； 灯泡装取时应防止与带电部件接触； B 型试验探棒不能触及带电部件。或仅用清漆、釉漆、普通纸、棉花、氧化膜、绝缘珠或密封剂来保护的带电部件；	符合			
			—			
	8.1.2	用 13 号试验探棒来检验 0 类器具、II 类器具或 II 类结构上的开口，试验探棒不能触及带电部件；	通过			
	8.1.3	用 41 号试验探棒不能触及可见灼热电热元件的带电部件。	—			
	8.1.4	易触及部件在下述情况下视为不带电件： 由安全特低电压供电的部件： — 对交流：电压峰值不超过 42.4V； — 对直流：电压不超过 42.4V； 通过保护阻抗与带电部件隔开的部件： — 对直流：电流不超过 2mA； — 对交流：电流峰值不超过 0.7mA； — 峰值电压在 42.4V~450V，电容量不超过 0.1μF； — 峰值电压在 450V~15kV，放电量不超过 45μC。	—			
			—			
			—			
			—			
			—			
	8.1.5	嵌入式器具、固定式器具和以分离组件形式交付的器具在安装之前，其带电部件至少应有基本绝缘来保护。	—			
	8.2	II 类结构，其结构和外壳对基本绝缘和仅用基本绝缘与带电件隔开的金属部件意外接触应具有足够的防护。	通过			
	3	10	输入功率和电流			合格
		10.1	器具在额定电压和正常工作温度下，输入功率与额定输入功率的偏差不得超过+5%或-10%； 额定输入功率；见备注 实测输入功率； 输入功率偏差值：		通过	
			通过			
			通过			
10.2		器具标有额定电流，在正常工作温度下，电流与额定电流的偏差不得超过+5%或-10%； 实测电流； 额定电流； 电流偏差值。	—			
			—			
			—			
4	11	发热		合格		
	11.1	在正常使用中，器具和周围环境温度不应过高。	通过			
	11.2	器具的放置和安装应符合规定； 烹饪隔间和蒸汽发生器按制造厂的说明书装配。	符合			
			—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11.3	用热电偶测量温度值。	符合	
	11.4	器具在正常工作状态下以 1.15 倍额定输入功率工作； 有限制总输入功率的控制器,在最严酷条件下测量任何一种电热元件的组合； 器具在 1.06 倍额定电压下进行测试（仅适用于绕组和电子电路）。	符合	
	11.5	电动器具以 0.94 倍和 1.06 倍额定电压之间的最不利电压供电，在正常工作状态下工作。	—	
			—	
	11.6	联合型器具以 0.94 和 1.06 倍额定电压之间最不利的电压供电。	—	
	11.7	使器具连续工作直至建立稳定状态。 工作阶段等于制造厂说明的最长烹饪时间。	—	
			符合	
	11.8	接通带有独立蒸汽发生器器具的电源，使它运行，直到蒸汽发生器建立稳定状态。 保护装置不应动作； 密封剂不应流出； 试验期间压力释放装置不应工作； 温升不应超过规定值。	—	
			通过	
			—	
通过				
5	13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合格
	13.1	在工作温度下，器具的泄漏电流不应过大，而且其电气强度应满足规定要求。	通过	
	13.2	泄漏电流通过用 GB/T 12113 中图 4 所描述电路装置进行测量。 泄漏电流值按被测加热部件的输入功率不应超过 1mA/kW。	符合	
			通过	
	13.3	器具的绝缘应承受 1min，频率为 50Hz 或 60Hz 基本为正弦波的电压； 不应有闪络或击穿发生。	符合	
			通过	
6	15	耐潮湿		合格
	15.1	外壳应提供器具分类所要求的防水等级。	通过	
	15.1.1	器具经受规定的防水试验； 经受 16.3 条规定的电气强度试验； 绝缘体表面不得有使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低于 29.1 条规定值的水迹； 器具应经受溅水试验； 溅水试验 5min； 水压调整到使水从碗底溅起 150mm； 碗放在地面上或放在低于器具最低边 50mm 的水平面上。	符合	
			通过	
			通过	
			符合	
	15.1.2	器具应按规定条件进行测试。	—	
	15.2	器具的结构应使其在正常使用中液体的溢出不会影响其电气绝缘； 将大约 1 L1%NaCl 的水溶液，用 1min 时间，倾倒在烹饪间隔的底面上。 溢水试验：溢流注水 1min。	通过	
符合				
符合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15.3 15.101	经受 16.3 条规定的电气强度试验；	通过	
		绝缘体表面不得有使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低于 29 章规定值的水迹。	通过	
		器具应能承受正常使用中可能出现的潮湿条件。	通过	
		潮湿试验在空气相对湿度为 (93±3) %，温度为 30℃ 的潮湿箱内处理 48 小时。	符合	
		为注水或清洗而配备水开关的器具，在结构上应使从水开关流出的水不能接触带电部件。	—	
		连接规定压力的水源，可移动、可倾斜部件和出水管置于最不利位置，全部打开进水装置 1min；	—	
		经受 16.3 条规定的电气强度试验。	—	
7	16	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合格
	16.1	泄漏电流通过用 GB/T 12113 中图 4 所描述电路装置进行测量。	符合	
	16.2	泄漏电流值按被测加热部件的输入功率不应超过 1mA/kW。	通过	
	16.3	器具的绝缘应承受 1min，频率为 50Hz 或 60Hz 基本为正弦波的电压；	符合	
		不应有闪络或击穿发生。	通过	
8	19	非正常工作		合格
	19.1	器具的结构应可消除非正常工作或误操作导致的火灾危险、有损安全或电击防护的机械性损坏。	通过	
		电子电路的设计和应用，应使其任何一个故障情况都不对器具在有关电击、火灾危险、机械危险或危险性功能失效方面产生不安全。	—	
		任何在器具同一部件上可用于不同功能的开关和可控制器，而这些功能又涉及不同标准时，无论说明书上如何规定，均调整到最不利位置。	—	
	19.2	器具在 11 章规定条件下，但要限制其热散发进行试验，	符合	
		电动器具以 0.94 倍额定电压供电，在正常工作状态下工作。	—	
		干热方式：使风扇电机不工作；	—	
		单独汽蒸和组合方式：门和盖关闭使器具无水运行；	符合	
		用手加水的蒸汽发生器无水工作。	—	
		用手操作开关或自动注水的蒸汽发生器，将水源关闭，在蒸汽发生器水干的情况下工作。	符合	
	19.3	重复 19.2 条试验，试验电压保持在 1.24 倍额定输入功率对应的电压；	符合	
		可调温度控制器和压力控制器调整到最不利位置；	符合	
		电流中断或达到稳定状态；	符合	
		电流中断原因；	水位控制	
	19.4	器具在 11 章规定条件下，器具正常工作状态，在 11 章试验中限制温度的控制器依次短路；	符合	
		接触器主触头短路试验。	—	
	19.5	带有管状外鞘或埋入式电热元件的 I 类器具，重复 19.4 的试验，但控制	—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器不短路，电热元件的一端与其外鞘连接；		
		以电源极性颠倒和在电热元件另一端与外鞘相连情况下重复试验。	—	
	19.6	带 PTC 电热元件的器具,在额定电压下直到功率和温度达到稳定状态, 然后电压以 5%幅度递增直至达到 1.5 倍额定电压（每次递增后器具达到稳定状态）或直到电热元件破裂。	—	
	19.7	将电动机的运动部件和风机组件锁住,器具从冷态启动并在额定电压下正常工作, 直至建立稳定状态；	符合	
		持续到定时器允许的最长时间。	符合	
		带有电动机, 并在其辅助绕组电路中有电容器的器具, 使其在转子堵转, 断开电容器的条件下工作；	—	
		使其在转子堵转, 短路电容器的条件下重复试验；	—	
		绕组的温度不得超过表 8 的限值；	通过	
	19.8	三相电动机在额定电压下断开其中的一相, 按 19.7 进行试验。	符合	
	19.9	装有连续工作的电动机的器具在额定电压下进行过载运转试验；	—	
		额定电压下正常工作, 直至建立稳定状态, 增大负载使绕组电流升高 10%, 再次建立稳定状态, 并重复如此试验, 直到保护装置动作或电动机停转。	—	
		绕组的温度不应超过规定值；	—	
	19.10	串激电机在 1.3 倍额定电压下, 以可能的最低负载运行 1min；	—	
		试验期间, 部件不应从器具上弹出。	—	
	19.11	除非符合 19.11.1 规定的条件, 否则电子电路按 19.11.2 进行试验。	—	
		带有保护性电子电路的器具, 经受 19.11.3 和 19.11.4 的试验。	—	
		带有一个通过电子断开获得断开位置的开关的器具或者带有处于待机状态开关的器具经受 19. 11. 4 的试验。	—	
		如果安全取决于微型熔断器的动作, 则进行 19. 12 的试验。	—	
		每一次试验期间和之后, 绕组温度不应超过表 8 的温度值。	—	
		器具符合 19. 13 的规定。	—	
		如果印刷电路板的导线开路, 印刷电路板的材料能经受住燃烧试验, 任何导线的松脱都不使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减小到低于规定值及器具的开路导线桥接, 经受住 19.11.2 的试验。则认为器具经受该特殊试验。	—	
	19.11.1	同时满足下述两个条件的电路或电路中的零件不进行 19.11.2 条试验：		
		—此电子电路为低功率电路；最大功率不超过 15W；	符合	
		—器具电击、火灾、机械危险或危险的功能失常的保护不依靠此电子电路的正常工作。	符合	
	19.11.2	在额定电压和 11 章规定条件下, 每次施加一个故障, 并考虑随之发生的情况：		
		a. 如果不同电位带电部件之间的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小于 29.1 的规定值, 则将这些部件短路, 除非有关部分被充分封装起来；	—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b. 任何元件接线端处开路；	—	
		c. 电容器的短路，符合 GB14472 或 GB8898-1997 中 14.2 的电容不适用；	—	
		d. 任何电子元件两接线端短路，集成电路、光电耦合器元件除外；	—	
		e. 三端双向可控硅以二极管方式失灵；	—	
		f. 集成电路失灵，在此情况可能出现所有的危险，除非安全不依靠此元件的正确功能。	—	
		低功率点与电源相应极短路；	—	
		如果器具内发生非自复位断电，则结束试验。	—	
19.11.3		带有保护性电子电路的器具，重复 19.11.2 的试验。	—	
19.11.4		带有一个通过电子断开获得断开位置的开关的器具或者带有处于待机状态开关的器具经受下述试验：	—	
19.11.4.1		静电放电试验，4 级，正极、负极各试验 10 次；	—	
19.11.4.2		辐射抗扰度试验，3 级	—	
19.11.4.3		瞬时脉冲试验：信号线控制线 3 级；电源线 4 级，脉冲应用于正极、负极各 2min。	—	
19.11.4.4		电压浪涌试验，正脉冲 5 个、负脉冲 5 个。	—	
19.11.4.5		注入电流试验，3 级，0.15MHz~80MHz。	—	
19.11.4.6		电压暂降、短时中断的试验，	—	
19.11.4.7		电源信号试验，2 级。	—	
19.12		19.11.2 中任何故障情况,器具的安全仅取决于一个符合 GB9364 的微型熔断器的动作，则重复进行该试验： 电流不超过熔断器额定电流的 2.1 倍，则将熔丝短接进行试验； 熔断器的额定电流。	—	
		电流至少为熔断器额定电流的 2.75 倍，不须进行试验；	—	
		电流超过熔断器额定电流的 2.1 倍，但不超过 2.75 倍，则将熔丝短接进行试验：	—	
		一对速动熔断器，时间___（min）或 30min；	—	
		一对延时型熔断器，时间___（min）或 2min。	—	
19.13		试验期间，器具不应喷射出火焰、熔融金属、达到危险量的有毒性或可燃的气体。	通过	
		试验后，当器具被冷却到大约为室温时，外壳变形应符合第 8 章的要求，而且如果器具还能工作，它应符合 20.2 的规定。	通过	
		温升不超过表 9 限值；	通过	
		器具的绝缘应承受 1min，频率为 50Hz 或 60Hz 基本为正弦波的电压；	符合	
		不应有闪络或击穿发生。	通过	
9	20	稳定性和机械危险		合格
	20.1	除固定式器具和手持式器具以外，打算用在一个表面上的器具，应具有足	通过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够的稳定性。		
		罩、盖及附件置于其可能的最不利位置；	符合	
		器具放到一个倾斜面上，电源软线放在最不利位置；	符合	
		器具倾斜 10° 进行试验不翻倒；	通过	
		带有电热元件器具重复上述试验，倾斜角度增加到 15° ；	符合	
		若器具在一个或多个位置翻倒，则在器具翻倒的位置，经受 11 章试验，温升不得超过表 9 的限值；	—	
		载物小车按说明书要求加载，并置于与水平面成 10° 的平面上，使小车制动装置生效，小车移动距离不应超过 100mm。	—	
	20.2	器具运动部件的放置或封盖，应在正常使用中对人身伤害提供充分的防护，兼顾器具的使用和工作。	通过	
		防护性外壳、防护罩和类似部件应是不可拆卸的，应具有足够的机械强度；	通过	
		自复位热断路和过载保护器意外再次接通，不应引起危险；	—	
		B 型试验探棒不得接触运动部件；	通过	
		本条也适用于实现倾斜操作所需的部件，如手柄或轮子。	符合	
		正常使用或清洗时烹饪隔间里运动部件应有足够防护。	通过	
		41 号试验探棒不得接触运动部件；	通过	
	20.101	器具门打开加载时应有足够稳定性。	通过	
		水平铰链的门表面加载重物 <u> </u> kg；	—	
		垂直铰链的门，打开 90° ，在离铰链最远处施加 140N 的力。	符合	
		试验过程中器具不倾斜。	通过	
	20.102	电动机和风机组件的防护装置不应是可拆卸部件，除非有以下情况：		
		—装有适当联锁装置；	符合	
		—防护装置构成炉内胆的组成部分。	符合	
10	21	机械强度		合格
	21.1	器具应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其结构应能经受在正常使用中可能会出现		
		的粗鲁对待和处置。	通过	
		用弹簧冲击器冲击试验（0.5J, 3 次）后，器具应没有本标准意义内的损坏。	通过	
		尤其是对防触电保护、防水等级、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的符合程度不应受到损害。	通过	
		必要时，附加或加强绝缘应经受 16.3 条的电气强度试验；	—	
		必要时，在新样品上重复冲击试验。	—	
	21.2	固体绝缘的易触及部件，应有足够的强度防止锋利工具的刺穿。	通过	
		如附加绝缘厚度不小于 1mm 且加强绝缘厚度不少于 2mm，则不进行试验。	符合	
		绝缘温度上升到在第 11 章测得的温升。	—	
		用坚硬的钢针对绝缘表面进行刮蹭试验；	—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21.101	试验指甲以 10N 的力在已被刮蹭的表面进行试验； 不出现如材料分离之类的进一步损坏。 绝缘应经受住 16.3 的电气强度试验。 托盘的结构应使其无论在烹饪隔间内或深度的50%伸出在外时，都不会从支承架上掉落。 当其 50%伸出在外时，托盘不应倾斜。 均匀分布的重物的总质量为 <u>4.90</u> kg，托盘靠最左边，之后靠最右边。 将托盘深度的 50%伸出在外，重复试验。 在托盘外露的前部边缘中间，垂直向下施加 10N 的力。	— — — 通过 通过 符合 符合 符合	
11	22	结构		合格
	22.1	器具标有 IP 代码的第一特征数字，应满足 GB 4208 的有关要求。	—	
	22.2	驻立式器具应提供与电源全极断开的手段。 可使用下述手段之一： — 带插头的一条电源软线； — 符合 24.3 的一个开关； — 在说明书中指出，提供一种在固定布线中的断开装置； — 一个器具耦合器； 打算与固定布线永久连接的带有电热元件的单相 I 类器具，如装有一个断开电热元件的单相开关或单极保护装置，则此开关或装置应与相线相连。	通过 — — 通过 —	
	22.3	装有插脚以插入固定插座的器具，不对插座施加过量的应力。 力矩试验：力矩 <u>—</u> Nm。（最大允许 0.25 Nm）	—	
	22.4	加热液体的器具和引起过度振动的器具不应提供直接插入插座用的插脚。	通过	
	22.5	电容器的放电不应引起触电危险。（插脚间的电压不应超过 34V）。	—	
	22.6	电气绝缘不受凝结水和泄漏液体的影响； II 类器具的电气绝缘不受软管断裂或密封泄漏的影响。	通过 —	
	22.7	工作压力高于大气压力的器具，应装有适当的压力释放装置以防超压。 压力释放装置动作压力不超过额定压力的 20%。	— —	
	22.8	对不借助工具就可以触及到的且在正常使用中可能被清洗的隔间，在清洗过程中其电气连接不应受到拉力。	通过	
	22.9	绝缘、内部布线、绕组、整流子和滑环不暴露在油、油脂或类似的物质中； 绝缘若暴露在油或油脂之类的物质中，应具有足够的绝缘性能。	通过 —	
	22.10	应不可能通过器具内自动开关装置的动作来复位电压保持型非自复位热断路器。	—	
	22.11	非自复位控制器的复位钮应设置或加以防护，使之不可能发生意外复位。 对电击、水或接触运动部件提供必要防护等级的不可拆卸零件应可靠固定； 固定这类零件的钩扣搭锁应有一个明显的锁定位置；	通过 通过 —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即使安装或保养时可能被取下，其固定性能也不劣化。	—	
		—推力 <u>50</u> (N)。(通过 11 号试验探棒施加推力)	符合	
		—拉力 <u>30</u> (N)。(使用试验指甲)	符合	
22.12		手柄、旋钮等应以可靠方式固定；	通过	
		开关或类似元件档位的手柄旋钮等应不能固定在错误的位置上；	通过	
		零件的外形不可能受到轴向拉力，则施加的力为 15N；	—	
		零件的外形可能受到轴向拉力，则施加的力为 30N。	符合	
22.13		手柄在正常使用被抓握时，操作者的手不可能触及到那些温升超过对短时握持手柄所规定值的零件。	—	
22.14		在正常使用或用户维护期间，不应有对用户造成危险的粗糙或锐利棱边；	通过	
		在正常使用或用户维护期间，不应有用户易触到的自攻螺钉等暴露在外的尖端。	通过	
22.15		柔性软线的贮线钩或类似物应平整圆滑。	—	
22.16		自动卷线器不应引起柔性软线护套的过分刮伤或损坏，导线断股，接触处的过分磨损；	—	
		按规定，软线卷绕 6000 次；	—	
		经受 16.3 的电气强度试验，试验电压为 1000V。	—	
22.17		定距物应被固定，使其不可能被从器具外面用手或用螺丝刀或扳手拆除。	—	
22.18		载流部件和其他金属零件应能耐受在正常使用情况下的腐蚀。	通过	
22.19		不应依赖传动带提供所要求的绝缘等级。	—	
22.20		应有效的防止带电部件与热绝缘的直接接触，	通过	
		除非这种材料是耐腐蚀性、耐潮湿并且不可燃烧的。	—	
22.21		木材、棉花、丝、普通纸以及类似纤维或吸湿材料，除非经过浸渍，否则不能作为绝缘材料使用。	通过	
22.22		器具不应含有石棉。	通过	
22.23		含多氯代联苯的油类 (PCB)，不应使用在器具中。	通过	
22.24		裸露的电热元件应被充分支撑，即使电热元件断裂，电热导线也不可能与易触及的金属部件接触。	—	
22.25		下垂的电热导线不能与易触及的金属部件接触。	—	
22.26		带有 III 类结构的器具，应使其在安全特低电压下工作的部件与其他带电部件之间的绝缘应符合双重绝缘或加强绝缘的要求。	通过	
22.27		用保护阻抗连接的部件之间，应采用双重绝缘或加强绝缘隔开。	—	
22.28		与煤气装置或水源装置连接的 II 类器具中，其与煤气管道或水接触的金属部件，应使用双重绝缘或加强绝缘与带电部件隔开。	—	
22.29		永久连接到固定布线的 II 类器具，其结构应使器具在安装就位后仍保持规定的防触及带电部件保护等级。	—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22.30	起附加或加强绝缘作用的部件应适当固定，使其不严重损坏不能拆下；或其结构应使它们不能被更换到一个错误的位置上，而且使得如果它们被遗漏，使器具变为不能工作，或是明显的不完整。	通过	
	22.31	附加绝缘和加强绝缘的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不能因磨损而减小到低于 29 章中规定值； 如果导线、螺钉等类似零件变松或脱落，附加绝缘或加强绝缘上的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都不应减小到低于 29 章对附加绝缘的规定值。	通过	
	22.32	附加绝缘和加强绝缘的结构或保护措施，应使内部部件磨损产生的污染沉积，不会使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减小到低于 29 章中规定值。 作为附加绝缘的天然或合成橡胶材料的部件应是耐老化的，或其设置和尺寸不应使爬电距离低于 29.2 中规定值。 高压氧罐试验：70℃ 的温度下试验 96 小时，室温下放置 16 小时。 样品不应出现裸视观察到的裂纹。 未紧密烧结的陶瓷材料、类似材料或单独的绝缘串珠不得用作附加绝缘或加强绝缘。 品红着色试验，陶瓷破裂面不应有任何染料的痕迹。	通过	
	22.33	在正常使用中易触及的或可能成为易触及的导电性液体，不应与带电部件直接接触； 电极不应用于加热液体 对 II 类结构，易触及的或可能成为易触及的导电性液体，不应与基本绝缘或加强绝缘直接接触。 对 II 类结构，与带电部件接触的液体不应与加强绝缘直接接触。	—	
	22.34	操作旋钮、手柄、操纵杆和类似零件的轴不应带电，除非当其上的零件被取下后，轴是不易触及的。	通过	
	22.35	对于非 III 类结构，在正常使用中握持或操纵的手柄、操纵杆和旋钮即使绝缘失效，也不应带电。 如果这些零件是金属制成的，并且它们的轴或固定装置在绝缘失效的情况下可能带电，则它们应该用绝缘材料充分地覆盖，或用附加绝缘将其易触及部分与它们的轴或固定装置隔开； 驻立式器具中的那些非电气元件的手柄、操纵杆和旋钮，只要它们与接地端子或接地触点进行可靠连接，或用接地的金属将它们与带电部件隔开，则本要求不适用。	—	
	22.36	对非 III 类器具，在正常使用中用手连续握持的手柄，其结构应使操作者的手在按正常使用抓握时，不可能与金属部件接触，除非这些金属部件是用双重绝缘或加强绝缘与带电部件隔开。	符合	
	22.37	对 II 类器具，电容器不应与易触及的金属部件连接，若其外壳是金属部件，则应采用附加绝缘将其与易触及金属部件隔开。	—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除非电容器符合 22.42 规定的保护阻抗要求。	—	
	22.38	电容器不应连接在一个热断路器的对应两触头之间	通过	
	22.39	灯座只能用于灯的连接。	—	
	22.40	打算在工作时移动的电动器具和联合型器具，应装有一个控制电动机的开关。开关的执行单元应清晰可见且易触及。	—	
	22.41	除灯以外，不应带有含汞的元件。	通过	
	22.42	保护阻抗应至少由二个单独的元件构成；	—	
		这些元件中的任何一个短路或开路，8.1.4 中规定的值都不应被超过。	—	
	22.43	能调节不同电压的器具，其结构应使调定位置不可能发生意外的变动。	—	
	22.44	器具外壳的形状和装饰，不应使器具容易被孩子当作玩具。	通过	
	22.45	当空气被用作加强绝缘，应保证器具的外壳在受外力作用下发生变形时，电气间隙不低于 3.0mm。	—	
	22.46	在保护电子电路中使用的软件，应为 B 级或 C 级软件。	—	
	22.47	打算连接到水源的器具，应能承受住正常使用中的水压。	通过	
	22.48	打算连接到水源的器具，其结构应能防止倒虹吸现象导致非饮用水进入水源。	通过	
	22.101	热断路器应是非自复位、自由脱扣类型，并应能从电源全极断开。	通过	
		球头型和毛细管型热断路器，毛细管的破裂不应影响器具符合 19.13 的要求。	通过	
	22.102	指示危险、报警或类似情况的信号灯、开关或按钮只应是红色的。	—	
	22.103	蒸汽炊具和蒸汽发生器的工作压力不应超过额定压力。	—	
	22.104	在其内部压力降低到接近大气压力之前，应不能打开压力器具烹饪隔间的门。	—	
	22.105	常压工作的器具，其蒸汽出口应通过设计、定位或其他方法防备堵塞。	通过	
	22.106	为蒸气发生器和烹饪隔间提供的排水装置，排水时不应影响其电气绝缘。	通过	
	22.107	人工注水容器必须达到的水位标志，应位于注水时容易看到的位置。	—	
	22.108	器具应配备一种装置，使废气排放到排水管之前自动冷凝。	—	
	22.109	压力器具应装有真空释放阀以防形成局部真空，除非器具打算用作真空工作。	—	
	22.110	压力器具应能够承受额定压力。	—	
		受压部件经受额定压力 1.5 倍的静水压，历时 30min。	—	
		试验期间受压部件不应出现泄漏迹象或永久形变，不应爆裂。	—	
	22.111	为满足要求而安装的连锁装置应安排如下：		
		—在烹饪隔间的门被打开缝隙不超过 50mm，风机电动机从电源断开。	通过	
		—不能使用 B 型试验探棒使任何连锁装置失效。	通过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22.112	便携式器具的底面不应有允许小物体穿透并触及带电部件的孔。	—	
	22.113	压力释放装置应安装或构造成使其动作不能引起对人体的伤害或对环境的破坏，其结构还应该只有使用专用工具才能使其不起作用或调整到更高的释放压力。	—	
	22.114	热液体的排放开关和其他排放装置在结构上应使其不能被意外打开，而且不能意外地拔掉排放塞。	通过	
	22.115	尺寸超过 700mm×1500mm×700mm 的隔间，应能用不大于 70N 的力从里面打开烹饪隔间的门。	—	
	22.116	具有冷凝物自动排放设施的器具，其结构使得排放不会导致危险。	—	
12	23	内部布线		合格
	23.1	布线通路应光滑，而且无锐利棱边。	通过	
		布线的保护应使它们不与那些可引起绝缘损坏的毛刺、冷却用翅片或类似的棱缘接触。	通过	
	23.2	有绝缘导线穿过的金属孔洞，应有平整、圆滑的表面或带有衬套。	—	
		应有效防止布线与运动部件接触。	通过	
	23.3	带电导线上的绝缘串珠和类似的陶瓷绝缘子应被固定或支撑，以使它们不能改变位置或搁在锐利的角棱上。	—	
		柔性金属导管内的绝缘串珠应被装在一个绝缘套内，除非导管不能移动。	—	
	23.4	能彼此相互移动的器具不同零件，不对电气连接和内部导线造成过分的应力。	—	
		柔性金属管不应引起其内所容纳导线的绝缘损坏。	—	
		开式盘簧不能用来保护导线。	—	
		用一个簧圈相互接触的盘簧来保护导线，则其内部应提供一个足够的绝缘衬层；	—	
		弯曲速率 30 次/min。	—	
		正常工作时会发生弯曲的导线：10000 次弯曲试验；	—	
		用户维护保养期间受弯曲的导线：100 次弯曲试验；	—	
		器具不应损坏。带电部件和金属部件之间经受 1000V 电气强度试验。	—	
		温控器的毛细管在正常使用中有弯曲倾向时，毛细管作为内部布线的部件装配时，应符合本标准要求；	—	
		单独的毛细管以 30 次/min 的速率弯曲 1000 次试验后无损坏。	—	
	23.5	毛细管发生破裂，使器具不能工作。	—	
		裸露的内部布线应是刚性的而且应被固定，以使得在正常使用中，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不能减小到低于 29 章的规定值。	—	
	23.5	内部布线绝缘应能经受住在正常使用中可能出现的电气应力；	通过	
		在导线和包裹在绝缘层外面的金属箔之间施加 2000V 电压，持续 15min，不应击穿。	通过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23.6	套管用作附加绝缘时应采用可靠方式保持在位。	—	
	23.7	黄/绿组合双色的导线，应只用于接地导线。	通过	
	23.8	铝线不应用于内部布线。	通过	
	23.9	多股绞线在承受压力处不应使用铅-锡焊将其焊在一起，除非夹紧装置的结构使得此处不会因焊剂的冷变形而产生不良接触的危险。	通过	
	23.10	电动控制水阀的内部布线的绝缘和护套至少应与轻型聚氯乙烯护套软线相当。	—	
13	24	元件		合格
	24.1	元件应符合有关的国家标准或 IEC 标准中的安全要求。	—	
		元件已经过预先的试验，符合有关的国家标准的安全要求。	—	
	24.1.1	可能永久地承受电源电压，并且用于无线电干扰抑制或分压的电容器应符合 GB/T 14472 的要求；	—	
	24.1.2	安全隔离变压器应符合 IEC61558-2-6 的要求；	—	
	24.1.3	开关应符合 IEC61058-1 的要求。	—	
		工作循环次数为：10000 次	—	
	24.1.4	自动控制器应符合 GB/T 14536.1 的要求；自动控制器应符合 GB/T14536.1：附加试验按照 GB/T14536.1-1998 中的 11.3.5 至 11.3.8 以及第 17 章，以 I 型控制器进行试验，其工作循环次数为：	—	
		—温控器：10000 次；	—	
		—限温器：1000 次；	—	
		—自复位热断路器：300 次；	—	
		—非自复位热断路器：30 次。	—	
		—定时器：3000 次	—	
		—能量控制器：10000 次	—	
	24.1.5	器具耦合器：符合 GB 17465.1 的要求；	—	
	24.1.6	小型灯座（类似于 E10 的灯座）应符合 GB 17935 的要求；	—	
	24.2	在柔性软线上不应装有开关或自动控制器；	通过	
		不应装有在器具出现故障时引起固定布线中保护装置动作的装置；	通过	
		不应装有通过锡焊操作能复位的热断路器。	通过	
	24.3	驻立式器具的全极断开的开关应直接连接到电源接线端子，其所有触点距在 III 类过电压类别条件下提供全断开。	—	
	24.4	用于特低电压回路以及作为电热元件端接装置的插头和插座，应不能与符合 GB1002、GB 1003、IEC60083、IEC60906-1 的插头和插座或符合 GB 17465.1 标准的连接器和器具输入插口互换。	—	
	24.5	在电动机辅助绕组中的电容器，应标出其额定电压和额定容量，并且应按其标示使用。	—	
		与电动机绕组串联的电容器，当器具在最小负载，以 1.1 倍额定电压供电	—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24.6	时，跨越电容器的电压不超过其额定电压的 1.1 倍。 与电网电源连接并且具有的基本绝缘对器具的额定电压来说不够充分的电动机的工作电压不应超过 42V。应符合附录 I 的要求。	—	
	24.7	用于连接器具到水源的软管装置，应符合 IEC61770，应与器具一同交付。	—	
14	25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合格
	25.1	不打算永久性连接到固定布线的器具，应提供下述电源连接装置之一： — 装有一个插头的电源软线； — 器具不应装有器具输入插口； — 用来插入到输出插座的插脚。	—	
	25.2	用于多种电源的非驻立式器具，不应装有多于一个的电源连接装置。 用于多种电源的驻立式器具，只要有关的电路其彼此间有足够的绝缘，可以装有多于一个电源连接装置。 在各电源连接装置之间施加 1250V，持续 1min 的电气强度试验不应出现击穿。	—	
	25.3	打算永久性连接到固定布线的器具，应允许将器具固定在它的支撑物后，再进行电源线的连接；器具上应具有如下电源连接装置之一： — 允许连接固定布线电缆的一组接线端子； — 允许连接柔性软线的一组接线端子； — 容纳在合适的隔间内的一组电源引线； — 允许连接软缆的一组接线端子和软缆入口、导管入口、预留的现场成形孔或压盖。 固定式器具和质量大于 40kg 的器具，应能在器具安装后再连接电源软线； 用于与固定布线永久性连接的接线端子，如适用于电源软线的 X 型连接，则应装有符合 25.16 要求的软线固定装置； 如果器具提供可连接软线的一组接线端子，则这些端子应适用于软线的 X 型连接； 说明书应提供电源软线的详尽资料。 嵌装式器具的电源线的连接，可以在器具安装之前完成。	通过	
	25.4	打算永久连接到固定布线且额定电流不超过 16A 的器具，其软缆和导管入口应适合于表 10 所示的具有最大外径尺寸的软管或导管。 软缆和导管入口和预留现场成形孔的结构或位置，应使导管或软缆的引入不会使爬电距离、电气间隙低于第 29 章规定的值。	—	
	25.5	电源软线应通过下述方法之一连接到器具上： — X 型连接； — Y 型连接； — Z 型连接，如果特殊要求允许； 不用专门制备软线的 X 型连接，不应使用扁平双芯金属箔线。	通过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25.6	插头应只配一条柔性软线。	—	
	25.7	电源软线应为耐油柔性护套电缆，不轻于普通氯丁橡胶或其他等效的合成橡胶的护套软线：GB/T5013.1 的 57 号线。	通过 (YZW)	
	25.8	电源软线的导线应具有不小于表 11 所示的标称横截面积。	通过	
		额定电流 <u>18.0</u> (A)；	通过	
		标称横截面积：≥ <u>2.5</u> mm ² 。	通过	
	25.9	电源软线不应与器具的尖点或锐边接触。	通过	
	25.10	I 类器具的电源软线应有一根黄/绿芯线，它连接在器具的接地端子和插头的接地触点之间。	通过	
	25.11	电源软线的导线在承受接触压力处不应通过铅锡焊将其合股加固； 除非夹紧装置的结构使其不会因焊剂的冷流变而存在不良接触的危险。	通过 —	
	25.12	将软线模制到外壳的局部时，电源软线的绝缘不应被损坏。	—	
	25.13	电源软线入口的结构应使得电源软线护套在没有损坏危险的情况下穿入。 除非软线进入开口处的外壳是绝缘材料制成的，否则应提供符合 29.3 附加绝缘要求的不可拆卸衬套或不可拆卸套管。	通过 通过	
		如果电源线无护套，则要求在该部位设有类似的附加衬套或套管。	—	
	25.14	工作时需要移动，并且装有一条电源软线的器具，应使电源软线在进入器具处，有充分的防止过度弯曲的保护。	—	
		弯曲试验：施加的力 <u>—</u> (N)；弯曲次数 10000 次，弯曲速率：60 次/min。	—	
		对器具的导线施加额定电压和额定电流的负载。	—	
		该试验不应导致：		
		— 导线之间的短路；	—	
		— 任何导线的绞线丝断裂超过 10%；	—	
		— 导线从它的接线端子上离开；	—	
		— 任何导线保护装置的松脱；	—	
		— 软线或软线保护装置在本标准意义内的损坏；	—	
		— 断裂的线丝穿透绝缘层并且成为易触及的。	—	
	25.15	带有电源软线的器具，以及打算用柔性软线永久连接固定布线的器具，应有软线固定装置，使得导线在接线端处免受拉力和扭矩，并保护导线的绝缘免受磨损。	通过	
		应不可能将软线推入器具，以至于损坏软线或器具内部部件的情况。	通过	
		电源软线的拉力、扭矩试验：按表 12 所示：拉力 <u>100</u> (N)；扭矩（非自动卷线器） <u>0.35</u> (Nm)；	符合	
		软线经受拉力试验后，软线不应损坏，并且在各个端子处不应有明显的张力，软线的纵向位移 ≤ 2mm。	通过	
	25.16	对 X 型连接的软线固定装置，其结构和位置应符合要求。	—	
		— 易于更换软线；	—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能够清晰地显示出是如何减轻软线承受的张力和防止扭曲的；	—	
		—它们应适合于可连接的各种不同类型软线，除非软线是专门制备的；	—	
		—如果软线固定装置的夹紧螺钉是易触及的，则软线不能触及到此螺钉，除非是用附加绝缘将软线与易触及的金属部件隔开；	—	
		—软线不用直接压在软线上的金属螺钉夹紧。	—	
		—至少软线固定装置的一个零件被可靠地固定在器具上，除非它是专门制备软线的一部分。	—	
		—在更换软线时必须操作的螺钉，不能用来固定其他元件。	—	
		—如果迷宫式软线固定装置能被放弃不用的话，则仍然要经受 25.15 的试验。	—	
		—对 0 类、0 I 类和 I 类器具，除非软线绝缘的失效不会使易触及金属部件带电，否则它们均应由绝缘材料制造，或带有绝缘衬层。	—	
		—对 II 类器具，它们应由绝缘材料制造，或是：如果是金属的，则要用附加绝缘将它们与易触及的金属部件隔开。	—	
		软线经受拉力试验后，导体在端子中的位移 ≤ 1mm。	—	
25.17		对 Y 型和 Z 型连接，其软线固定装置应是能胜任其功能的。	通过	
25.18		只能借助工具才能触及到软线固定装置；	通过	
		或其结构只能借助工具才能把软线装配上。	通过	
25.19		对 X 型连接，压盖不应作为便携式器具的软线固定装置来使用；	—	
		不允许将软线打成一个结或是用绳子将软线拴住。	—	
25.20		对 Y 型连接和 Z 型连接的 0 类、0 I 类、I 类器具，其电源软线的绝缘导线应使用基本绝缘与易触及的金属部件之间再次隔开；	通过	
25.21		为 X 型连接所提供电源软线的连接用空间，或为连接固定布线用的空间，其结构应：		
		—能够检查电源导线的位置及其连接是否正确。	—	
		—盖罩的装配不会对导线或其绝缘造成损坏。	—	
		—对便携式器具，导线的无绝缘端头从接线端子内脱出，不能与易触及的金属部件接触。	—	
25.23		互连软线应符合电源软线的要求，以下除外：		
		—导线横截面积，根据导线流过的最大电流来确定。	—	
		—导线的电压小于额定电压时，导线绝缘厚度可减小。	—	
25.24		如果互连软线断开时，其对本标准的符合程度受到损害，则互连软线不借助于工具应无法拆下。	—	
25.25		插入输出插座的器具的插脚的尺寸应与输出插座的尺寸一致。	—	
15	26	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		合格
	26.1	器具应提供接线端子或等效装置来进行外部导线的连接。	通过	
		接线端子仅在取下不可拆卸的盖子后才可被触及。	通过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如果接地端子需要工具进行连接，且提供独立的夹紧装置，则它可以是易触及的。	—	
	26.2	除带有特殊制备软线的器具外，X 型连接的器具和连接到固定布线的器具应提供通过螺钉、螺母或类似装置的手段来连接的接线端子，除非通过钎焊连接。	—	
		螺钉和螺母不应用来固定任何其他元件，如果内部布线的设置使得在装配电源软线时不可能移位，则也可以用来夹紧内部导线。	—	
		使用钎焊连接时，导线的定位和固定不应单一地依赖于钎焊。	—	
		除非有挡板防护，单一依赖于钎焊，即使导线从焊接点脱开，带电部件和其他金属部件之间的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也不会减小到小于附加绝缘的规定值。	—	
	26.3	X 型连接的接线端子和连接到固定布线用的接线端子，应有足够的接触压力把导线夹紧在金属表面之间，而不损伤导线。	—	
		接线端子应被固定使其在夹紧装置被拧紧或松开时：		
		—接线端子不松动；	—	
		—内部布线不受到应力；	—	
		—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不减小到低于 29 章中规定的值。	—	
		施加的力矩为表 14 力矩的三分之二。	—	
	26.4	除具有专门制备软线的 X 型连接的接线端子外，X 型连接的接线端子和连接到固定布线的接线端子不应要求导线的专门制备。	—	
		接线端子的结构或放置应使得导线在拧紧夹紧螺钉或螺母时，不能滑出。	—	
	26.5	X 型连接的接线端子，其位置和保护应使得：如果在装配导线时，有一根导线丝滑出，不应与其他部件接触。	—	
		绞合导线端头去掉 8mm 绝缘的脱出试验。	—	
		带电部件与易触及金属部件之间不应接触。	—	
		对于 II 类结构，带电部件和仅用附加绝缘与易触及金属部件隔开的金属部件之间也不应接触。	—	
	26.6	X 型连接的接线端子和连接到固定布线用的接线端子，应允许具有表 13 所示横截面积的导线连接。	—	
		使用专门制备软线时，接线端子只需适合于此类软线的连接。	—	
	26.7	X 型连接的接线端子，在盖子或外壳的一个部分取下后，应是易触及的。	—	
	26.8	连接到固定布线用的接线端子，包括接地端子，其位置应彼此靠近。	通过	
	26.9	柱形接线端子应使引入到孔中的导线端头是可见的，或是导线端头穿过螺纹孔的距离等于螺钉标称直径的一半，但至少为 2.5mm。	通过	
	26.10	用螺钉夹紧的接线端子和无螺钉接线端子，不应用于扁平双芯箔线的连接，除非它的端头装有一个适合于螺钉接线端子一起使用的装置。	通过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26.11	带 Y 型连接或 Z 型连接的器具，可以使用钎焊、熔焊、压接或类似的连接方法来进行外部导线的连接。 对 II 类器具，导线定位或固定的可靠性不得单一依赖钎焊、压接或熔焊。除非有挡板防护。	通过 —	
16	27	接地措施		合格
	27.1	绝缘失效可能带电的 0 I 类和 I 类器具的易触及金属部件，应永久并可靠地接地。 接地端子和接地触点不应连接到中性接线端子。 0 类、II 类和 III 类器具不应有接地措施。 安全特低电压电路不应接地，除非是保护特低电压电路。	通过 通过 — —	
	27.2	接地端子的夹紧装置应充分牢固，以防止意外松动。 用于连接外部等电位导线的接线端子，应允许连接 2.5~6.0mm ² 的导线；并且它不应用来提供器具不同部件之间的接地连续性； 不借助工具不能松开这些导线； 驻立式器具应配有一连接外部等电位导体的接线端子； 等电位接线端子应与器具所有固定的外露金属部件保持有效的电气接触； 等电位接线端子应能与标称横截面积 10mm ² 的导线连接； 等电位接线端子应设置在器具安装后便于连接的位置。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27.3	带有接地连接的可拆卸部件插入器具时，接地连接应在载流连接之前完成，当拔出部件时，接地连接应在载流连接断开之后断开。 带电源软线的器具应使得如果软线从软线固定装置中滑出，载流导线在接地导线之前绷紧。	— 通过	
	27.4	接地端子的所有零件与接地导线或与其他金属接触不应引起腐蚀危险； 金属框架或外壳以外，用来提供接地连续性的部件都应有足够耐腐蚀的镀层或耐腐蚀部件； 提供接地连续性的钢制部件应在本体表面上提供厚度至少为 5 μ m 的电镀层； 提供或传递接触压力的带镀层或不带镀层的钢制部件应是充分防锈的； 接地端子的主体是铝或铝合金，应采取预防措施以避免铜与铝的接触而引起的腐蚀危险。	通过 通过 通过 —	
	27.5	接地端子与接地金属部件之间的连接应是低电阻的； 试验电流： <u>27.0</u> A 在规定的低电阻试验中测得的电阻不超过 0.1 Ω。	通过 符合 0.03 Ω	
17	28	螺钉和连接		合格
	28.1	紧固装置、电气连接和提供接地连续性的连接应能承受在正常使用中出现的机械应力。 螺钉不能由软的或易于蠕变的软金属制造，如锌（Zn）或铝（Al）；	通过 通过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绝缘材料螺钉的标称直径最小应为 3mm；	—	
		绝缘材料螺钉不应用于任何电气连接提供接地连续性的连接；	—	
		电气连接或提供接地连续性连接的螺钉应旋入金属中。	通过	
		如果用金属螺钉置换能损害附加绝缘或加强绝缘，则这些螺钉不能用绝缘材料制造；	—	
		在更换具有 X 型连接的电源线时或用户维护保养时可拆卸的螺钉，如果它们用金属螺钉置换能损害基本绝缘，则其应不能用绝缘材料制造。	—	
		传递接触压力的螺钉和螺母，应承受规定扭矩试验，施加表 14 所示的扭矩。	通过	
		对如下情况的螺钉和螺母进行试验：		
		—用于电气连接；	通过	
		—用于接地件连续性连接；	通过	
		—可能被紧固（在用户维护保养期间、在替换 X 型连接的电源线期间、在器具安装期间）。	—	
		拧紧、松开 <u>5</u> 次。	符合	
		使用合适的螺丝刀、扳手，施加表 14 的力矩。	符合	
		28.2 电气连接和提供接地连续性的连接的结构，应使接触压力不通过易于收缩或变形的绝缘材料来传递，除非金属零件有足够的回弹力能补偿绝缘材料任何可能的收缩或变形。	通过	
		28.3 如果宽螺距（金属板）螺钉是将载流部件夹紧在一起的，则仅用于电气连接。	—	
如果自攻螺钉能形成一种完全标准的机械螺纹，则其仅用于电气连接。这种螺钉如果可能由用户或安装者操作，则除非其螺纹是挤压成型的，否则不应使用。	—			
28.4 只要在正常使用中不需要改变连接，并且在每个连接处至少使用二个螺钉，则自攻螺钉和宽螺距钉可以用来提供接地连续性的连接。	—			
用于机械连接的螺钉和螺母如果它们也进行电气连接，或提供接地连续性连接，则应可靠固定，防止松动。	通过			
用于电气连接和提供接地连续性连接的铆钉，在正常使用中承受扭力，则应可靠固定以防止松动。	—			
18	29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合格
		器具的结构应使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足够承受器具可能经受的电气应力。	通过	
		印刷电路板使用涂层保护微观环境（A 类涂层）或提供基本绝缘（B 类涂层），附录 J 适用。	—	
		使用 A 类涂层的微观环境中，1 级污染沉积。	—	
		使用 B 类涂层，对电气间隙与爬电距离不做要求。	—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29.1	II类过电压类别,额定脉冲电压： <u>2500 V</u> 。	符合				
		电气间隙应不小于表 16 中的规定值：	通过				
		基本绝缘和功能绝缘的电气间隙满足第 14 章的脉冲电压试验。	—				
		可拧紧到不同位置的部件和可活动部件被置于最不利的位上。	符合				
		施加一个作用力于裸露导线（2N）和易触及表面(30N)以尽量减少电气间隙。	符合				
		通过 B 型试验探棒施加作用力。	符合				
		29.1.1	基本绝缘的电气间隙应足以承受正常使用期间出现的过电压，应考虑额定脉冲电压。不小于表 16 中的规定值。		通过		
			29.1.2		附加绝缘的电气间隙应不小于表 16 中对基本绝缘的规定值。	—	
					29.1.3	加强绝缘的电气间隙应不小于表 16 中对基本绝缘的规定值，以下一个更高等级的额定脉冲电压作为基准。	通过
						29.1.4	功能性绝缘，电气间隙应不小于表 16 中的值。
	PTC 电热元件表面之间电气间隙应不小于 1.0mm。						—
	29.1.5	对于工作电压高于额定电压的器具，用于确定电气间隙的电压应是额定脉冲电压与工作电压峰值和额定电压峰值之差的和。	—				
		29.2	器具的结构应使其爬电距离不小于工作电压相应的值，并考虑其材料组和污染等级。		通过		
	微观环境为 3 级污染；		符合				
	可拧紧到不同位置的部件和可活动部件被置于最不利的位上。		符合				
	施加一个作用力于裸露导线（2N）和易触及表面(30N)以尽量减少电气间隙。		符合				
	通过 B 型试验探棒施加作用力。		符合				
	按附录 N 在规定的 CTI 值进行耐漏电起痕指数试验。		—				
	29.2.1		基本绝缘的爬电距离不应小于表 17 中的规定值。		通过		
			29.2.2		附加绝缘的爬电距离不应小于表 17 中对基本绝缘的规定值。	—	
					加强绝缘的爬电距离不应小于表 17 中对基本绝缘的规定值的两倍。	通过	
	29.2.4		功能性绝缘的爬电距离不应小于表 18 中的规定值。		通过		
		29.3	附加绝缘与加强绝缘应有足够的厚度，或有足够的层数，以经受器具可能出现的电气应力。		通过		
	29.3.1		绝缘厚度应至少为：		—		
			—附加绝缘：1mm。				
	—加强绝缘：2mm。	符合					
	29.3.2	每层经受针对附加绝缘的电气强度试验；	—				
		附加绝缘≥2 层					
		加强绝缘≥3 层					
	29.3.3	绝缘依据 GB/T 2423.2 的 Bb 试验进行 48h 的干热试验；	—				

序号	标准章节	检验项目和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温度为非正常试验中所测得的最大温升加 50K； 在该温度下器具经受 16.3 的电气强度试验； 冷却到室温后，器具经受 16.3 的电气强度试验。 非正常试验中所测得的最大温升没有超过表 3 的规定值。	— — — —	
19	30	耐热和耐燃		合格
	30.1	见附录 O； 非金属材料制成的外部零件、用来支撑带电部件的绝缘材料以及提供附加绝缘或加强绝缘的热塑性材料零件，应充分耐热。 进行压力为 20N 的球压试验，压痕直径不应超过 2mm； —对外部零件：75℃±2℃； —对支持带电部件的零件：125℃±2℃； 或 40℃±2℃加上发热试验的最大温升； 提供附加绝缘或加强绝缘的热塑性材料零件试验温度___℃。	符合 通过 通过 符合 符合 — —	
	30.2	非金属材料零件，对点燃和火焰蔓延应具有抵抗力。	通过	
	30.2.1	非金属材料零件应承受 GB/T 5169.11 的灼热丝试验，在 650℃的温度下进行。	通过	
	30.2.3.1	支撑正常工作期间载流超过 0.2A 的连接件的绝缘材料，以及距这些连接处 3mm 范围内的绝缘材料，其灼热丝的燃烧指数至少为 850℃。	—	
	30.2.3.2	支撑载流连接的绝缘材料部件及其附近 3mm 内的绝缘材料经受灼热丝试验： 承受 GB/T 5169.11 的灼热丝试验,温度为： —载流超过 0.2A 的连接件，750℃ —其他连接件，650℃ 灼热丝试验期间产生的火焰持续超过 2s 的部件，进行附录 E 的针焰试验。 燃烧持续时间≤30s	通过 符合 —	
	30.2.4	对于印刷电路板的基材，进行附录 E 的针焰试验。 燃烧持续时间≤15s 试验不试加于： —低功率电路的印刷电路板； —在防火或防火星的金属外壳内的印刷电路板；	— 符合 —	
	30.101	非金属材料的油脂吸附过滤器，应经受 ISO 9772 对 HBF 类材料规定的燃烧试验； 或根据 GB/T 5169.16，材料类别至少为 HB40。	— —	

10.1	表格：输入功率偏差测量				合格	
	测量部件	额定功率(kW)	实测功率(kW)	功率偏差	额定偏差	备注
	JO-E-Y61	11.5 (烤)	11.12	-3.3%	-10%~+5%	380V
	JO-E-Y61	12.5 (烤)	11.97	-4.2%	-10%~+5%	400V
	JO-E-Y61	8.6 (蒸)	8.47	-1.5%	-10%~+5%	380V
	JO-E-Y61	9.5 (蒸)	9.17	-3.5%	-10%~+5%	400V

10.2	表格：电流偏差测量				—	
	测量部件	额定电流(A)	实测电流(A)	电流偏差	额定偏差	备注

11.8	表格：发热试验，热电偶测温				合格	
	室温 t1 _____ (°C)			16.0		
	室温 t2 _____ (°C)			16.0		
	试验电压 _____ (V)	1.15 倍额定输入功率: W		14.375kW		
	测 量 部 件 (部位)	实测温升(K)		温升限值(K)		
	测试角	40.4		65		
	电源软线的绝缘	15.9		50		
	内部布线的绝缘	38.2		155		
	PCB 板	15.5		120		
	变压器	14.3		65		
	电容器	16.6		80		
	电机绕组	23.3		115		
	按键表面	10.1		60		
	手柄	4.0		60		
					—	
	$\Delta t = \frac{R2-R1}{R1} (234.5+t1)-(t2-t1)$	R1(Ω)	R2(Ω)	实测温升 (K)	限定温升 (K)	绝缘等级

13.2	表格：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测量		合格
	电热器具：1.15 倍额定功率(W).....:	14.375kW	
	电动器具和联合型器具：1.06 倍额定电压(V).....:	—	
	测 量 部 位	实测值(mA)	限值(mA)
	电源 N 极与易触及金属部件之间	0.420	12.5

13.3	表格：工作温度下的电气强度测试		合格
	试验电压施加部位	试验电压(V)	是否击穿
	带电部件与易触及金属部件之间	1000	是□ 否■
	带电部件与易触及绝缘部件之间	3000	是□ 否■

16.2	表格：泄漏电流		合格
	单相器具：1.06 倍额定电压(V).....:	—	
	三相器具：1.06 倍额定电压除以 $\sqrt{3}$ (V).....:	244.8	
	测 量 部 位	实测值(mA)	限定值(mA)
	带电部件与易触及金属部件之间	0.183	12.5

16.3	表格：电气强度测试		合格
	试验电压施加部位	试验电压(V)	是否击穿
	带电部件与易触及金属部件之间	1250	是□ 否■
	带电部件与易触及绝缘部件之间	3000	是□ 否■

19	表格：非正常试验：锁定转子/运动部件					—
	t1_____ (°C)					
	t2_____ (°C)					
绕组温升测量	R1(Ω)	R2(Ω)	实测温度 (°C)	限定温度 (°C)	绝缘等级	

19	表格：非正常试验：温升测量			合格
	t1____(°C)		16.0	
	t2____(°C)		16.0	
测量部件(部位)		实测温升K	限定温升K	
测试角		14.0	150	
电源软线的绝缘		15.6	150	
电机		139.5°C	240°C	

28.1	螺钉、螺母应承受扭矩试验:					合格
螺钉、螺母 试验部位	螺钉的标准直径 mm	力矩 N•m	试验 次数	螺钉类型	螺钉材料	
接地螺钉	5.0	2.0	5	<input type="checkbox"/> 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I; <input type="checkbox"/> III	钢	
电气连接	4.0	1.2	5	<input type="checkbox"/> 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I; <input type="checkbox"/> III	钢	

29.1	表格：电气间隙					合格
	过压类别：	II 类				
		绝缘类别				
额定脉冲电压(V)	最小电气间隙(mm)	基本绝缘	功能性绝缘	附加绝缘	加强绝缘	结论/备注
330	0.5					
500	0.5					
800	0.5					
1500	0.5					
2500	2.0	>5.0	>5.0	—		通过
4000	3.5				>6.0	通过
6000	5.5					
8000	8.0					
10000	11.0					

29.2	表格：爬电距离，基本绝缘、附加绝缘和加强绝缘										合格
工作电压(V)	爬电距离(mm)										
	污染等级 1	污染等级 2			污染等级 3			绝缘类别			
		材料组			材料组						
		I	II	IIIa/IIIb	I	II	IIIa/IIIb	B ^{*)}	S ^{*)}	R ^{*)}	结果
≤50	0.2	0.6	0.9	1.2	1.5	1.7	1.9		—	—	
≤50	0.2	0.6	0.9	1.2	1.5	1.7	1.9	—		—	
≤50	0.4	1.2	1.5	2.4	3.0	3.4	3.8	—	—		
>50 且 ≤125	0.3	0.8	1.1	1.5	1.9	2.1	2.4		—	—	
>50 且 ≤125	0.3	0.8	1.1	1.5	1.9	2.1	2.4	—		—	
>50 且 ≤125	0.6	1.6	2.2	3.0	3.8	4.2	4.8	—	—		
>125 且 ≤250	0.6	1.3	1.8	2.5	3.2	3.6	4.0		—	—	
>125 且 ≤250	0.6	1.3	1.8	2.5	3.2	3.6	4.0	—		—	
>125 且 ≤250	1.2	2.6	3.6	5.0	6.4	7.2	8.0	—	—		
>250 且 ≤400	1.0	2.0	2.8	4.0	5.0	5.6	6.3	>7.0	—	—	通过
>250 且 ≤400	1.0	2.0	2.8	4.0	5.0	5.6	6.3	—	—	—	—

29.2	表格：爬电距离，基本绝缘、附加绝缘和加强绝缘										合格
工作电压(V)	爬电距离(mm)										
	污染等级 1	污染等级 2			污染等级 3			绝缘类别			
		材料组			材料组						
		I	II	IIIa/IIIb	I	II	IIIa/IIIb	B ^{*)}	S ^{*)}	R ^{*)}	结果
>250 且 ≤400	2.0	4.0	5.6	8.0	10.0	11.2	12.6	—	—	>13.0	通过
>400 且 ≤500	1.3	2.5	3.6	5.0	6.3	7.1	8.0	—	—	—	
>400 且 ≤500	1.3	2.5	3.6	5.0	6.3	7.1	8.0	—	—	—	
>400 且 ≤500	2.6	5.0	7.2	10.0	12.6	14.2	16.0	—	—	—	
>500 且 ≤800	1.8	3.2	4.5	6.3	8.0	9.0	10.0	—	—	—	
>500 且 ≤800	1.8	3.2	4.5	6.3	8.0	9.0	10.0	—	—	—	
>500 且 ≤800	3.6	6.4	9.0	12.6	16.0	18.0	20.0	—	—	—	
>800 且 ≤1000	2.4	4.0	5.6	8.0	10.0	11.0	12.5	—	—	—	
>800 且 ≤1000	2.4	4.0	5.6	8.0	10.0	11.0	12.5	—	—	—	
>800 且 ≤1000	4.8	8.0	11.2	16.0	20.0	22.0	25.0	—	—	—	
>1000 且 ≤1250	3.2	5.0	7.1	10.0	12.5	14.0	16.0	—	—	—	
>1000 且 ≤1250	3.2	5.0	7.1	10.0	12.5	14.0	16.0	—	—	—	
>1000 且 ≤1250	6.4	10.0	14.2	20.0	25.0	28.0	32.0	—	—	—	
>1250 且 ≤1600	4.2	6.3	9.0	12.5	16.0	18.0	20.0	—	—	—	
>1250 且 ≤1600	4.2	6.3	9.0	12.5	16.0	18.0	20.0	—	—	—	
>1250 且 ≤1600	8.4	12.6	18.0	25.0	32.0	36.0	40.0	—	—	—	
>1600 且 ≤2000	5.6	8.0	11.0	16.0	20.0	22.0	25.0	—	—	—	
>1600 且 ≤2000	5.6	8.0	11.0	16.0	20.0	22.0	25.0	—	—	—	
>1600 且 ≤2000	11.2	16.0	22.0	32.0	40.0	44.0	50.0	—	—	—	
>2000 且 ≤2500	7.5	10.0	14.0	20.0	25.0	28.0	32.0	—	—	—	
>2000 且 ≤2500	7.5	10.0	14.0	20.0	25.0	28.0	32.0	—	—	—	
>2000 且 ≤2500	15.0	20.0	28.0	40.0	50.0	56.0	64.0	—	—	—	
>2500 且 ≤3200	10.0	12.5	18.0	25.0	32.0	36.0	40.0	—	—	—	
>2500 且 ≤3200	10.0	12.5	18.0	25.0	32.0	36.0	40.0	—	—	—	
>2500 且 ≤3200	20.0	25.0	36.0	50.0	64.0	72.0	80.0	—	—	—	
>3200 且 ≤4000	12.5	16.0	22.0	32.0	40.0	45.0	50.0	—	—	—	

29.2	表格：爬电距离，基本绝缘、附加绝缘和加强绝缘										合格	
工作电压(V)	爬电距离(mm)								绝缘类别			
	污染等级 1	污染等级 2			污染等级 3			绝缘类别				
		材料组			材料组							
		I	II	IIIa/IIIb	I	II	IIIa/IIIb	B ^{*)}	S ^{*)}	R ^{*)}	结果	
>3200 且 ≤4000	12.5	16.0	22.0	32.0	40.0	45.0	50.0	—	—	—		
>3200 且 ≤4000	25.0	32.0	44.0	64.0	80.0	90.0	100.0	—	—	—		
>4000 且 ≤5000	16.0	20.0	28.0	40.0	50.0	56.0	63.0	—	—	—		
>4000 且 ≤5000	16.0	20.0	28.0	40.0	50.0	56.0	63.0	—	—	—		
>4000 且 ≤5000	32.0	40.0	56.0	80.0	100.0	112.0	126.0	—	—	—		
>5000 且 ≤6300	20.0	25.0	35.0	50.0	63.0	71.0	80.0	—	—	—		
>5000 且 ≤6300	20.0	25.0	35.0	50.0	63.0	71.0	80.0	—	—	—		
>5000 且 ≤6300	40.0	50.0	70.0	100.0	126.0	142.0	160.0	—	—	—		
>6300 且 ≤8000	25.0	32.0	45.0	63.0	80.0	90.0	100.0	—	—	—		
>6300 且 ≤8000	25.0	32.0	45.0	63.0	80.0	90.0	100.0	—	—	—		
>6300 且 ≤8000	50.0	64.0	90.0	126.0	160.0	180.0	200.0	—	—	—		
>8000 且 ≤10000	32.0	40.0	56.0	80.0	100.0	110.0	125.0	—	—	—		
>8000 且 ≤10000	32.0	40.0	56.0	80.0	100.0	110.0	125.0	—	—	—		
>8000 且 ≤10000	64.0	80.0	112.0	160.0	200.0	220.0	250.0	—	—	—		
>10000 且 ≤12500	40.0	50.0	71.0	100.0	125.0	140.0	160.0	—	—	—		
>10000 且 ≤12500	40.0	50.0	71.0	100.0	125.0	140.0	160.0	—	—	—		
>10000 且 ≤12500	80.0	100.0	142.0	200.0	250.0	280.0	320.0	—	—	—		

^{*)}B 表示基本绝缘，S 表示附加绝缘，R 表示加强绝缘

29.2	表格：爬电距离，功能性绝缘							合格
工作电压(V)	爬电距离(mm)							
	污染等级 1	污染等级 2			污染等级 3			
		材料组			材料组			
		I	II	IIIa/IIIb	I	II	IIIa/IIIb	结果
≤50	0.2	0.6	0.8	1.1	1.4	1.6	1.8	通过
>50 且 ≤125	0.3	0.7	1.0	1.4	1.8	2.0	2.2	
>125 且 ≤250	0.4	1.0	1.4	2.0	2.5	2.8	3.2	
>250 且 ≤400	0.8	1.6	2.2	3.2	4.0	4.5	5.0	
>400 且 ≤500	1.0	2.0	2.8	4.0	5.0	5.6	6.3	
>500 且 ≤800	1.8	3.2	4.5	6.3	8.0	9.0	10.0	
>800 且 ≤1000	2.4	4.0	5.6	8.0	10.0	11.0	12.5	
>1000 且 ≤1250	3.2	5.0	7.1	10.0	12.5	14.0	16.0	
>1250 且 ≤1600	4.2	6.3	9.0	12.5	16.0	18.0	20.0	
>1600 且 ≤2000	5.6	8.0	11.0	16.0	20.0	22.0	25.0	
>2000 且 ≤2500	7.5	10.0	14.0	20.0	25.0	28.0	32.0	
>2500 且 ≤3200	10.0	12.5	18.0	25.0	32.0	36.0	40.0	
>3200 且 ≤4000	12.5	16.0	22.0	32.0	40.0	45.0	50.0	
>4000 且 ≤5000	16.0	20.0	28.0	40.0	50.0	56.0	63.0	
>5000 且 ≤6300	20.0	25.0	36.0	50.0	63.0	71.0	80.0	
>6300 且 ≤8000	25.0	32.0	45.0	63.0	80.0	90.0	100.0	
>8000 且 ≤10000	32.0	40.0	56.0	80.0	100.0	110.0	125.0	
>10000 且 ≤12500	40.0	50.0	71.0	100.0	125.0	140.0	160.0	

30		表格：耐热、耐燃								合格	
测量部件	颜色	材料名称/规格	球压试验		灼热丝试验			针焰试验	HBF	判定	
			球压温度(°C)	压痕直径(mm)	GWT 550°C	GWT 650°C	GWT 750°C				
线槽塑料	—	—	75	1.1	—	通过	—	—	—	通过	
接线端子塑料	—	—	125	0.9	—	—	通过	—	—	通过	
PCB 板	—	—	125	0.7	—	—	—	—	—	通过	
快插端子护套	—	—	—	—	—	—	通过	—	—	通过	

